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聘请代理司法诉讼律师（一审）采购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连南瑶族自治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地址：连南瑶族自治县三江镇团结大道政务服务中心7楼 联系电话：刘润恒 联系人：13602925530
3	中介服务名称	聘请代理司法诉讼律师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； 2. 参加本次采购企业要求具备有效期内的执业律师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代理司法诉讼（一审）： 1. 起草诉状，收集各类诉讼材料； 2. 出庭答辩； 3. 其它有关本司法诉讼的相关事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 2. 报价方式：本司法诉讼标的约为人民币910万元，报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9.1万元。最终以合同实际结算价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项目服务时限：自2026年6月8日起至法院判决书出具之日。 最终按委托方工期要求进行。
9	验收	法院判决书出具后，完成司法诉讼的一审代理服务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 决争议方式	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；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； 3.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--	----	--

连南瑶族自治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
2026年6月9日